

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 操作手册

一、单位注册

单位访问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以下简称“平台”），网址 <https://www.zlcp.org.cn/>，完成用户注册。

操作步骤：点击右上角的“注册”按钮，依次输入用户名（长度为 4-20 个字符，不支持特殊字符）、手机号、邮箱、短信验证码、密码（数字、字母(区分大小写)和特殊字符的组合，密码长度 8-18 位）等信息，阅读并勾选“我已阅读并同意《单位注册协议》”，完成注册。

单位注册

请输入用户名，长度为4-20个字符，不支持特殊字

请输入手机号

请输入邮箱

请输入短信验证码

获取验证码

请输入密码

请输入确认密码

☐ 我已阅读并同意 [《单位注册协议》](#)

注册

[单位登录 >](#)

图 1 单位注册

二、单位登录

注册成功后，用户输入已注册的手机号、用户名或邮箱（三种信息择一填入）、密码、验证码可直接登录系统。



The image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unit login. At the top, the title '单位登录' (Unit Login) is centered. Below it are three input fields: the first for '手机号、用户名或邮箱' (Mobile number, username or email), the second for '密码' (Password), and the third for '验证码' (Verification code) with a '单击图片刷新' (Click image to refresh) link. To the right of the verification code field is a CAPTCHA image showing the characters '3nfpn'. Below the input fields is a '忘记密码' (Forgot password) link and a large blue '登录' (Login) button.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n information icon and a recommendation to use 360 browsers or Google Chrome, and a '单位注册 >' (Unit registration >) link.

图 2 单位登录

三、单位实名认证

单位在产品备案前，必须完成实名认证。

（一）填写实名认证信息

左侧列表点击“用户中心”，选择“实名认证”进入相应页面。填写单位信息，包括备案单位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法定代表人、联系人、联系电话、资产信息等。当备案单位类型选择“企业”时，还需要填写企业类型和企业规模。

当备案单位类型选择“企业”时，通过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点击“获取工商信息”按钮，可以自动获取包括单位名称、注册地址、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电话在内的工商信息。若办公地址与注册地址相同，则可勾选“同注册地址”选项自动获取办公地址。当备案单位类型选择非企业的其他单位类型时，需手动输入相关信息。

资产信息包括：

1、单位年度总成本、单位年度知识产权总投入（包含知识产权人力成本、知识产权教育培训、知识产权信息化建设、知识产权保护/维权、知识产权申请和维持等官费、知识产权代理费、知识产权专业咨询费、以及研发费用中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其他费用）、单位年度净利润总额、单位年度营业收入总额、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销售额、单位年度固定资产总额，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产值、单位年度总销售费用、单位年度总管理费用及单位年度总财务费用，请根据单位财务表或审计报告填写截至上一年度年底的相应内容。

2、单位专利资产金额和单位总资产金额，请填写截至上一年度年底，参考《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知识产权相关会计信息披露规定》等有关规定确认的、单位拥有的专利

资产总额和单位总资产金额。

3、单位年度员工人数，请按照单位社保参保人数填写截至上一年度年底的数据。

若上一年度审计报告未出，可勾选“延后填写资产信息”延后填写单位上一年度资产信息，待审计报告完成再进行修改。延后填报的截止时间为每年的4月30日，每年5月1日后，单位必须更新上一年度资产信息，否则将影响后续产品备案填报、产品备案信息更新和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等操作。

“单位利润表”请上传审计报告本单位“利润表”一页（若单位没有上年度审计报告，则可提供财务部门编制的上年度财务报表）。上传文件须为清晰彩色原件扫描件或数码照，必须能够体现本单位上年度全年营业收入和编制单位名称，审计报告须具有审计单位盖章，若无审计单位盖章，须加盖本单位财务章（财务报表须加盖本单位财务章）。若本单位无财务章，上述文件可替换为加盖单位公章，但须另附本单位无财务章的说明，且该说明需加盖公章。支持png，bmp，jpg格式，大小不得超过5M。

所有信息填写完成后，上传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必须为清晰彩色原件扫描件或数码照，必须在有效期内，支持png，bmp，jpg格式，大小不得超过5M）和诚信承诺书（诚信承诺书加盖公章且必须为清晰彩色原件扫描件或数码照，支持png，bmp，jpg格式，大小不得超过5M），点击“提交”按钮，等待结果。

注意：诚信承诺书请勿随意更改内容和格式，且须保留水印，

否则可能造成实名认证不通过。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中显示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应当与在平台上填写的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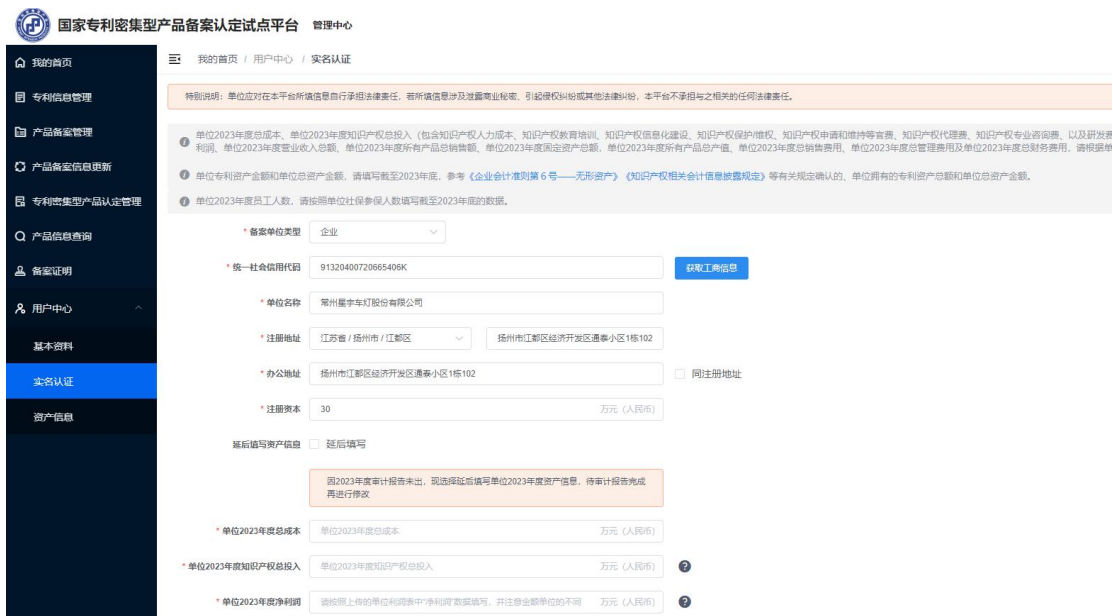


图 3 实名认证

（二）实名认证通过/未通过

提交实名认证信息后，系统显示为“信息已提交，请等待”。若实名认证未通过，则单位需重新修改实名认证信息再次提交；通过后，系统将向注册手机号发送实名认证信息通过的短信提醒，单位可登录平台继续进行专利信息管理、产品备案申报等操作。

四、专利信息管理

单位在实名认证通过后登录系统，须先进行“单位专利信息管理”，再进行产品备案申报。

左侧列表点击“专利信息管理”，进入相应页面。该页面下，单位可通过“自动导入专利”和“手动新增专利”两种方式，对单位自有专利权信息、单位接受许可的专利权信息进行维护；可

通过该页面上方的查询条件，查询已导入的专利信息。

（一）自动导入专利

点击“自动导入专利”按钮，系统自动获取单位自有专利数据，包括注册单位为权利人<含与其他权利人共有的专利>。

若单位在本平台做过单位名称变更，则单位曾用名与现用名对应的专利权信息均包含在内。

单位自有专利信息系统定期自动更新，若单位自有专利量较大，在数据同步更新过程中或有可能出现延迟，请耐心等待。

（二）手动新增专利

点击“手动新增专利”按钮，输入专利号，可手动添加其他相关专利，包括单位原始取得、受让专利（通过专利转让、继承、受赠等方式取得专利权的专利）和被许可的专利。通过手动功能添加的相关专利，可根据实际情况变化对其删除。

（三）查询

“专利信息管理”页面上方，可通过查询条件，如专利号、专利名称、专利类型、权利人及专利权获取方式等，进行查询检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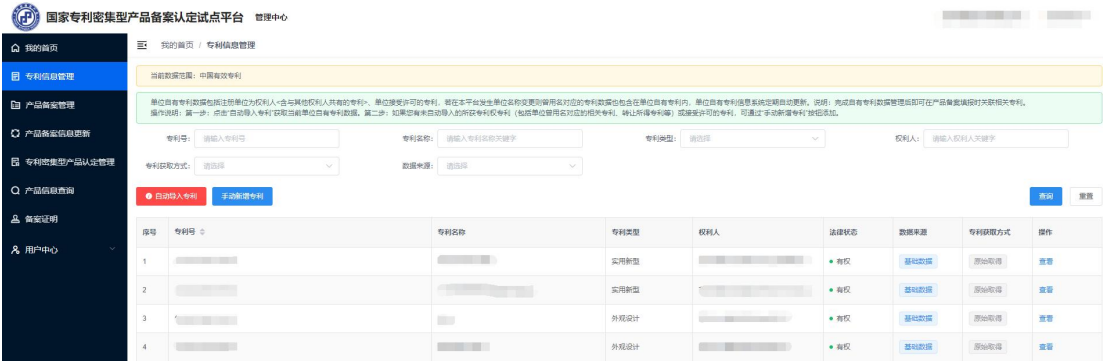


图 4 单位专利信息管理列表页

五、产品备案

左侧列表点击“产品备案管理”菜单，进入产品备案管理列表页面。



图 5 产品备案列表页

（一）填报信息

在“未提交”列表页下，点击“填报”按钮，进行产品备案填报。

1. 第一步，填写产品信息

根据页面提示填写相应信息，标星字段为必填项。

填写提示（重要）：

（1）“产品名称”应为该产品的行业通俗名称，不可填写单位自行命名的产品简称或无法体现具体产品类型的商标、品牌名称。如备案产品具有限制性应用领域，则产品名称还应当反映出备案产品的具体应用领域。备案产品应是备案主体生产或制造的产品或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法不是产品，不满足备案要求。

（2）“规格型号”应填写单一备案产品的规格型号，单一备案产品指属于同一通用标准属性的产品，可不考虑颜色、大小、配置等因素。例如：某品牌手机 P40 系列为同一产品，但 P40、

P40Pro、P40Plus 为不同产品。若多个型号确实符合单一产品规定，则可以填写多个型号，但须陈述该多个型号产品为相同备案产品的理由。

（3）“产品分类”参照国家统计局发布的《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中的产品分类标准，填报时均可在相应下拉列表中选择，也可以输入关键字查找【需注意：有形产品的产品分类避免选择技术服务类分类，如软件产品应分类至软件产品，而不应分类至软件设计服务】。

（4）“产品所属产业”参照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中的行业分类标准，填报时均可在相应下拉列表中选择，也可以输入关键字查找。

（5）“产品简介”应对备案产品的结构、材质、功能、应用、技术服务等情况进行简要介绍（500 字以内）。

（6）“备案目的”（可多选），在下拉列表中点击相应选项即可，不在列表内的可选择其他，进行手动添加。

（7）“是否参与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用于确认该产品备案通过后是否参与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注意：若选择“否”，则视为主动确认不参与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

（8）“是否出口”选择“是”，则会出现“出口地”（可多选），用户在下拉列表中点击相应选项即可，不在列表内的可选择其他后，手动添加【注意：若截至目前备案产品尚未出口，则需选择“否”】。

(9) 专利市场贡献指数是指专利因素对于产品市场推广和销售所发挥的价值度。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在四种体现方式中择其一，若选择“自行测算”，需单位填报计算说明。

方法一，专利投入在产品中所占比值，参考公式： $(\text{产品知识产权总投入} / \text{产品年度总成本}) * K$ （K为系数，单位可根据实践情况自行设定）；

方法二，专利所带来的产品市场份额的增加比例和利润的增量比例综合考虑；

方法三，许可费率，可点击下载并查看具体费率；

(10) 上传“产品主图”和“其它图片”，支持 png, bmp, jpg 格式，单张图片大小不超过 5M。产品图片应为备案产品的实物图，而非渲染图或专利附图等非实物图。技术服务类产品可上传能够体现该服务及服务单位的合同截图。

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 管理中心

我的首页

专利信息管理

产品备案管理

产品备案信息更新

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管理

产品信息查询

备案证明

用户中心

我的首页 / 产品备案管理 / 专利产品新增

特别说明：1. 备案单位应当是制造、销售专利产品的专利权人或许可人。2. 备案单位应对在本平台所填信息自行承担法律责任，若所填信息涉及泄露商业秘密、引起侵权纠纷或其他法律纠纷

填报

产品信息

专利信息

证明材料

商品条码

请输入商品条码获取产品信息

* 产品名称

请输入产品名称

1. 应为该产品的行业通俗名称，不可填写单位自行命名的产品简称或无法体现具体产品类型、品牌名称。如备案产品具有限制性应用领域，则产品名称还应当反映出备案产品的具体应用领域。

2. 备案产品应是备案主体生产或制造的产品或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法不是产品，不满足备案要求。

* 规格型号

请输入规格型号

1. 规格型号应填写单一备案产品的规格型号，单一备案产品指属于同一通用标准属性的产品，可不考虑颜色、大小、配置等因素。例如：某品牌手机P40系列为同一产品，但P40、P40Pro、P40Plus为不同产品。

2. 若填写多个型号，请陈述该多个型号产品为相同备案产品的理由。

陈述理由

500字以内

0/500

* 产品分类

请选择

* 产品所属行业

请选择

商标

请输入商标名称

图 6 产品备案信息填报

图 7 产品备案信息填报

2. 第二步，关联专利信息

产品信息填写完成，点击“下一步”或直接点击“专利信息”标签页后，可进一步填报与产品相关的专利。

1、点击“从自有专利中选择”弹出“关联专利”对话框，勾选相关专利，进行关联，点击“确认”按钮，关联成功。

2、单位须选择已关联的专利在备案阶段是否对外公开。备案阶段可不公开关联专利。

3、标记关联专利中存在的“核心专利”和“涉诉专利”。

注意：“关联专利”对话框的专利列表仅显示用户在“单位专利信息管理”中添加的专利，如需添加新的专利，请返回“专利信息管理”页面。

关于产品相关专利备案事项的说明：

①产品备案填报前需要在“单位自有专利”中完成单位自有专利数据的维护。

②产品备案专利的主体应当是专利权人或者经专利权人同意的专利实施许可的被许可人。

③产品备案的专利应当是维持有效的中国发明专利、中国实用新型专利或中国外观设计专利。

④产品关联专利包括核心专利和其他专利。

核心专利：对该产品起到了较强的专利保护作用、对该产品的市场价值有直接贡献且贡献度较大，对该产品技术升级、提升市场规模和竞争力发挥了关键作用的专利。

其他专利：对该产品起到了一定的专利保护作用、对该产品的市场价值有一定贡献，对该产品技术升级、提升市场规模和竞争力发挥了一定作用的专利。

备案产品附属件产品所使用的专利不属于备案产品使用的专利，例如：应用于手机充电器、耳机等附属件的专利不属于手机产品上使用的专利。作为专利布局的防御性专利，未直接在产品上使用，不属于备案产品使用的专利。

⑤进行备案的产品外观设计专利应当与产品外观相同或者无实质差异；进行备案的成套产品的外观设计专利应当与成套产品中的若干件产品相同或者无实质差异；进行备案的组件产品的外观设计专利应当与组成此组件产品的所有单个组件整体相同或者无实质差异。

⑥一件产品涉及多项专利的，应全部予以关联。

⑦“涉诉专利”是指经“专利权无效宣告程序”后依然维持有效的专利，应注明案件编号。

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

管理中心

我的首页

专利信息管理

产品备案管理

产品备案信息更新

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管理

产品信息查询

备案证明

用户中心

我的首页 / 产品备案管理 / 专利产品新增

产品信息

专利信息

证明材料

* 关联专利

从自有专利中选择

批量输入

是否公开专利

☒

单位须选择已关联的专利在备案阶段是否对外公开。
备案阶段可不公开关联专利，认定为专利密集型产品的必须公开关联专利，接受社会监督。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涉诉专利	核心专利 / 其他专利	操作
1	CN200410009048.6	利用高铝粉煤灰制备铝... ...	☐	☐ 核心专利 ☒ 其他专利	查看 删除
2	CN200410009081.8	一种利用高铝粉煤灰烧结... ...	☐	☐ 核心专利 ☒ 其他专利	查看 删除

关于产品相关专利备案事项的说明：

1. 产品备案填报前需要在“单位自有专利”中完成单位自有专利数据的维护。

2. 产品备案专利的主体应当是专利权人或者经专利权人同意的专利实施许可的被许可人。

3. 产品备案的专利应当是维持有效的中国发明专利、中国实用新型专利或中国外观设计专利。

4. 产品关联专利包括核心专利和其他专利。

核心专利：对该产品起到了较强的专利保护作用、对该产品的市场价值有直接贡献且贡献度较大，对该产品技术升级、提升市场规模和竞争力发挥了关键作用的专利。

其他专利：对该产品起到了一定的专利保护作用、对该产品的市场价值有一定贡献，对该产品技术升级、提升市场规模和竞争力发挥了一定作用的专利。

备案产品附属产品所使用的专利不属于备案产品使用的专利，例如：应用于手机充电器、耳机等附属件的专利不属于手机产品上使用的专利。作为专利布局的防御性专利，未直接在产品上使用，不属于备案产品使用的专利。

5. 进行备案的产品外观设计专利应当与产品外观相同或者无实质差异；进行备案的成套产品的外观设计专利应当与成套产品中的若干件产品相同或者无实质差异；进行备案的组件产品的外观设计专利应当与组成此组件产品的所有单个组件整体相同或者无实质差异。

6. 一件产品涉及多项专利的，应全部予以关联。

7. “涉诉专利”是指经“专利权无效宣告程序”后依然维持有效的专利。

上一步

下一步

重置

返回

图 8 关联专利

3. 第三步，上传证明材料

完成关联专利后，点击“下一步”或直接点击“证明材料”标签页后，可提交证明文件与产品介绍。单位进行产品备案的证明材料均可以附件形式上传。

“证明文件”的上传要求：

①须上传能够体现本备案产品（单一产品）经济效益的相关证明材料（可使用平台提供的“参考模板”），并加盖财务章。证明材料和所填经济效益须保持数据的一致性。

②如备案产品属于国家特殊行业管理要求的产品，须上传具备相关行业管理部门颁发的生产许可证；如备案产品属于国家实施强制性认证的产品，须上传通过相关产品认证的证明材料。上传文件必须为清晰彩色原件扫描件或数码照。

③文件仅支持 png, bmp, jpg 等图片格式，单个文件大小不得超过 20M。

“产品介绍”的上传要求：可上传产品介绍等内容相关的图片、视频等文件，图片支持 png, bmp, jpg 格式，单张图片大小不得超过 5M，视频支持 .mp4 格式，单个文件大小不得超过 20M。

材料上传完毕，点击“提交”按钮，等待产品备案结果。

（二）产品备案通过/不通过

产品备案通过，单位将收到产品已备案的短信通知，并可在平台“产品备案管理”和“产品信息查询”页面的“已备案”列表中，查询和浏览已备案的产品。备案成功后，所填报的信息自动锁定，单位不可随意更改。

若产品备案不通过，单位可在“不通过”页面查看未通过的产品信息，点击“修改”按钮，在产品详情页面，可根据不通过理由，修改填报内容后，重新提交。

（三）撤销备案

已备案产品，如产品已退出市场或者所关联的专利已全部失效或者转让或者其他原因导致产品中已无使用的有效专利，或单位主动撤销已备案产品，则单位须向平台提出备案撤销申请。在“已备案”标签页，对应拟撤销的产品后，点击“撤销”操作，启动撤销程序。经平台审核后，予以备案撤销。

如产品所关联的专利已全部失效或者转让，系统会提示单位进行撤销确认。单位确认后，该产品予以备案撤销。

单位可在“产品备案管理”页面“撤销备案”栏目下查看已撤销备案的产品。

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

管理中心

我的首页

专利信息管理

产品备案管理

产品备案信息管理

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管理

产品信息查询

备案证明

用户中心

我的首页 / 产品备案管理 / 产品备案管理列表

未提交

待处理

不通过

已备案

撤销备案

产品名称:

产品备案号:

检索时间: 至

查询

重置

☐	产品名称	产品分类	产品备案号	产品分类	主营产品	备案年度	提交时间	备案时间	操作
☐		非专利密集型产业			是	2022			查看
☐		非专利密集型产业			是	2022			查看
☐		非专利密集型产业			是	2022			查看

共 3 条

10条/页

< 1 >

前往 1 页

图 9 撤销备案列表页

六、产品备案信息更新

产品备案成功后，单位须于新一年度下对往年已备案的专利产品信息进行修改、更新、确认，提供该产品上一年度销售额、出口额、利润、知识产权投入等最新信息。需要注意的是，未进

行备案信息更新的往年产品，不能参与该年度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工作。

单位点击“产品备案信息更新”菜单，进入产品数据更新页面。



图 10 产品备案信息更新列表页

（一）未更新

在“未更新”页面中，单位需更新新一年度的经营数据，并确认该产品信息和关联专利信息是否发生变化，根据实际情况对经济数据、关联专利等进行修改和更新。信息更新完成后提交。

（例如：若产品备案填报时为 2000 年，则所填经营数据为 1999 年度数据，该备案产品在 2001 年进行产品信息更新时，需确认单位 2000 年的经营数据、产品信息和专利信息是否发生变化。）

（二）不通过

若信息更新未通过，可在“不通过”页面查看不通过的产品信息，点击“修改”功能，可根据不通过理由在产品详情页面修改填报内容后，重新提交。

（三）已更新

产品备案信息更新成功后，在“已更新”列表页，单位可查询、浏览已更新的产品。

七、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管理

在规定时间备案成功或完成信息更新的产品，可参与当年度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工作。符合认定条件的，获得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证书。



图 11 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管理列表页

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成功，即进入已认定状态，有效期为自发证日起一年。单位将收到专利密集型产品已认定的短信通知，在“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管理”列表栏下，单位可对已认定的专利密集型产品进行查询、浏览、下载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证书。

专利密集型产品保留撤销认定环节，若已认定的专利密集型产品经核实有违真实、准确、合法的原则，平台将立即撤销已认定的专利密集型产品。在撤销认定列表页，单位可以查询、浏览已撤销认定的专利密集型产品。

八、单位信息更新和维护

（一）单位信息变更

当单位信息发生变更时，需进入“用户中心”-“实名认证”页面，点击“变更单位信息”，完成单位信息变更操作后提交。若实名认证通过，单位将收到“您提交的单位实名认证信息已通过”的短信通知，之后方可登录平台进行产品备案申报操作。

（二）资产信息更新

单位通过实名认证后，每一年度均需先更新单位资产信息，再进行产品备案申报和备案产品信息更新。

进入“用户中心”-“资产信息”页面，点击“编辑”，可进行资产更新。

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 管理中心

我的首页 / 用户中心 / 资产信息

2023年度未完成资产信息维护，点击编辑完成信息维护

单位年度总成本、单位年度知识产权总投入（包括单位年度营业收入总额、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销售额）

单位专利资产金额和单位总资产金额，请填写截至

单位年度员工人数，请按照单位社保参保人数填写

2023年度

资产信息 编辑

单位年度总成本：--

单位年度知识产权总投入：--

单位年度净利润：--

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销售额：--

单位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单位年度固定资产总额：--

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产值：--

单位年度总销售费用：--

单位年度总管理费用：--

单位年度总财务费用：--

单位专利资产金额：--

单位总资产金额：--

单位年度员工人数：--

2024-01-08 11:02

修改单位资产信息-2023年度

* 单位年度总成本 请输入单位年度总成本 万元（人民币）

* 单位年度知识产权总投入 请输入单位年度知识产权总投入 万元（人民币）

* 单位年度净利润 请按照上传的单位利润表中“净利润”数据填写，并注意金额单位的不同 万元（人民币）

* 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销售额 请输入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销售额 万元（人民币）

* 单位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请按照上传的单位利润表中“营业收入”数据填写，并注意金额单位的不同 万元（人民币）

* 单位利润表 +

1. 请上传审计报告本单“利润表”一页（若单位没有2023年度审计报告，则可提供财务部门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报表）。

2. 上传文件须为清晰彩色原件扫描件或数码照，必须能够体现本单位2023年度全年营业收入和编制单位名称，审计报告须具有审计单位盖章，若无审计单位盖章，须加盖本单位财务章（财务报表须加盖本单位财务章）。

3. 若本单位无财务章，上述文件可替换为加盖单位公章，但须另附本单位无财务章的说明，且该说明需加盖公章。

4. 支持png、bmp、jpg格式，大小不得超过5M。

单位年度固定资产总额 请输入单位年度固定资产总额 万元（人民币）

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产值 请输入单位年度所有产品总产值 万元（人民币）

单位年度总销售费用 请输入单位年度总销售费用 万元（人民币）

单位年度总管理费用 请输入单位年度总管理费用 万元（人民币）

单位年度总财务费用 请输入单位年度总财务费用 万元（人民币）

单位年度总经营费用 请输入单位年度总经营费用 万元（人民币）

单位专利资产金额 请输入单位专利资产金额 万元（人民币）

图 12 资产信息更新

九、社会公众异议

参与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的产品，将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在公示期间，公众可对在公示中的专利密集型产品提出异议。

公众可在“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的“通知公告”栏目，查看最新一批次专利密集型产品的认定结果公示通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试点平台提出，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单位提出异

议的，应当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联系人、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个人提出异议的，应当签署真实姓名并提供身份证明材料、有效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

平台收到社会公众的异议信息后，将根据反馈内容及时处理。若反馈问题属实，被异议产品有违真实、准确、合法的原则，平台将立即撤销所备案产品，并将处理结果通过邮件、电话等方式反馈给异议提出人和被异议单位。

十、其他说明

（一）查询已备案的产品

单位申报的产品通过备案后，社会公众可在首页搜索框，通过关键字查询相应的备案产品信息。



图 13 备案产品搜索



图 14 搜索结果列表页

(二) 备案证明下载

产品备案通过后，单位可点击“备案证明”菜单，在备案证明列表页中查看并下载“备案证明”文件。

注意：备案证明具有时效性，仅用于证明下载备案证明时该产品已备案。若该产品由于复核不通过、公众异议、关联专利失效、备案单位主动撤回等情况导致备案状态发生变化，则备案证明将自动失去证明效力。该产品最终备案状态应以“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图 15 备案证明列表页

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

备案证明

产品备案号: [REDACTED]

产品名称: [REDACTED]

单位名称: [REDACTED]

备案年度: 2022

更新年度: 暂无

关联专利: 企业请求不公开关联专利。

下载时间: 2023年03月29日

注: 本备案证明具有时效性, 仅用于证明下载本备案证明时该产品已备案。若该产品由于复核不通过、公众异议、关联专利失效、企业主动撤回等情况导致备案状态发生变化, 则本备案证明将自动失去证明效力。该产品最终备案状态应以“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图 16 备案证明文件